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1)1010/18-19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1/PS/1/17

房屋事務委員會

跟進橫洲發展項目事宜小組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紀要

日期：2019 年 2 月 1 日(星期五)
時間：上午 9 時 15 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2

出席委員：朱凱迪議員(主席)
柯創盛議員, MH (副主席)
梁耀忠議員
石禮謙議員, GBS, JP
梁志祥議員, SBS, MH, JP
麥美娟議員, BBS, JP
郭家麒議員
張超雄議員
盧偉國議員, SBS, MH, JP
尹兆堅議員
何君堯議員, JP
邵家輝議員
劉國勳議員, MH
鄭松泰議員
鄭俊宇議員
區諾軒議員
謝偉銓議員, BBS

列席議員：毛孟靜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第 I 項

運輸及房屋局
副局長
蘇偉文博士, BBS, JP

房屋署
總土木工程師(工務計劃)
康榮傑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
總工程師(房屋工程 2)
陳偉杰先生

地政總署
總產業測量師(土地徵用組)
趙莉莉女士

漁農自然護理署高級獸醫師
(動物管理)行動
陶文慧獸醫

應邀出席者：議程第 I 項

第一節

香港愛護動物協會
副總監(福利部)
候安娜醫生

Give Dogs A Home
總幹事
German LAM 先生

吉秋爽女士

陳靖怡小姐

劉彥昭先生

余佩芸小姐

祝嘉樂先生

區國權先生

伍靜嫻小姐

歐陽元先生

鄧貴蓮小姐

黃橋根先生

張貴財先生

黃浩銘先生

陳秉鳳小姐

陳嘉燊先生

第二節

動物友善政策關注小組

卓志超先生

吳君倩小姐

王心龍先生

林梓晴小姐

謝欣然小姐

何潔泓小姐

NENT Animal Rangers

成員

陳曉雲小姐

岑敖暉先生

陳妙珠小姐

張婉麗小姐

陳嘉琳小姐

曾樂欣小姐

朱智鍵先生

橫洲綠化帶發展關注組

成員

林安琪小姐

Miss Anna CHAN

香港動物福利法(民間草擬)成員——唐狗就是寶
外務統籌

麥淑貞小姐

李耀生先生

橫洲動物關注組

成員

胡倩婷小姐

可持續發展關注組

成員

黃淑慧小姐

環保觸覺

高級研究主任

麥志杰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1)5
羅英偉先生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1)5
彭惠健先生

議會秘書(1)5
吳華翠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1)5
粘靜萍女士

經辦人/部門

**I. 處理受橫洲發展項目所影響的動物的安排
及相關政策事宜**

(立 法 會 —— 政府當局提供的
CB(1)533/18-19(01) 號 文件
文件

立 法 會 —— 有關 2018 年 11 月
CB(1)336/18-19(01) 號 30 日會議的跟進
文件 行動一覽表

立 法 會 —— 政 府 當 局 就
CB(1)336/18-19(02) 號 2018 年 11 月 30 日
文件 會議席上所提事項
的回應)

不出席會議的團體/個別人士提交的意見書

(立 法 會 —— 唐狗會提交的意見
CB(1)516/18-19(02) 號 書(只備中文本)
文件

立 法 會 —— 動 物 Asia
CB(1)533/18-19(03) 號 Foundation 提交的
文件 意見書(只備英文
本)

立 法 會 —— 一名市民提交的意
CB(1)536/18-19(01) 號 見書(只備中文本)
文件

立法會 —— Aella Asia 提交的
CB(1)536/18-19(02) 號 意見書 (只備中文
文件 本))

委員察悉在會議席上提交的一份意見書。

(會後補註：該意見書於 2019 年 2 月 1 日以
電子方式隨立法會 CB(1)548/18-19(01)號文
件送交委員。)

團體/個別人土陳述意見

2. 應主席邀請，出席會議的 36 個團體分兩個環節(兩節之間設有小休)就處理受橫洲發展項目影響的動物的安排及相關政策事宜陳述意見。小組委員會察悉團體表達的主要意見如下：

- (a) 政府當局在橫洲及新界東北的發展項目將影響超過 4 000 頭動物。受該等發展項目影響的居民視其飼養的動物為家庭一分子。為了推行發展項目，這些居民被迫遷離家園，因此，政府當局應制訂適當的措施保護這些居民飼養的動物。
- (b) 政府當局的現行政策及措施未能保護受橫洲及其他發展區的土地清理工作影響的動物("受影響動物")，以及政府當局應成立跨部門專責小組制訂全盤的政策，保障受影響動物的福利。
- (c) 政府當局應確保受影響動物不會被撲殺，並應為牠們提供容身之所、在受影響地區推行"捕捉、絕育、放回或領養"計劃、加強動物絕育和領養工作及設置足夠數目的動物領養中心。
- (d) 政府當局應編製受影響動物的統計數字，以便制訂合適的應對措施。

- (e) 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在 2016 年為採集公營房屋住戶對於在租住公屋("公屋")屋邨飼養狗隻的意見進行的調查，未必準確反映所有住戶的意見。
- (f) 政府當局/房委會/香港房屋協會("房協")應放寬受橫洲及其他發展區的土地清理工作影響的住戶在公共屋邨(包括專用安置屋邨及提供過渡單位的屋邨)飼養動物的限制、特別批准這些住戶在這些屋邨飼養寵物，或指定可在某些公營房屋大廈飼養動物，讓動物與主人可安置在一起。
- (g) 鑒於非牟利動物福利團體現時工作繁重，政府當局應適當地考慮這些參與領養和尋找新主人服務的團體面對的困難，以及發展清拆行動對狗房的持續運作造成的打擊。
- (h) 現行法例未能保障動物福利。
- (i) 政府當局應為受影響村民設立遷置區，讓他們可以建屋、恢復耕作活動及繼續飼養動物。
- (j) 橫洲發展項目應予擱置，原因是受影響居民、農戶及動物獲提供的補償及安置安排均欠理想。

[上午 9 時 56 分，部分團體離開坐位，走向運輸及房屋局副局長，並把一些物品交給他。]

3. 簡要而言，政府當局作出以下回應：

- (a) 政府當局理解社會對動物福利的關注，以及市民或會把飼養的寵物視為家庭一分子。

- (b) 2003 年 11 月，房委會採取可暫准原則安排，容許公屋租戶繼續飼養於 2003 年 8 月 1 日之前已在公屋單位內的小型狗隻，直至該狗隻自然去世為止。房委會分別於 2011 年及 2016 年進行公營房屋住戶綜合統計調查，採集公營房屋住戶對於在公屋屋邨飼養狗隻的意見。在 2016 年的調查中，約 70% 受訪公屋居民支持房委會繼續推行現行政策。此外，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於 2016 年進行的意見調查的結果亦顯示，只有兩個屋邨支持放寬公屋屋邨飼養狗隻的政策。鑒於約有 80 萬個公屋住戶，而房委會在調查中抽樣訪問了約 5 千個住戶，團體在會議上對該調查的代表性提出關注，就此方面，政府當局認為樣本數目足以確保調查可靠。
- (c) 公屋屋邨人口比較稠密，租戶曾表示關注飼養狗隻可能會危害健康和造成滋擾。除了在可暫准原則下獲批的狗隻，為視障/聽障租戶服務的引路犬，以及作為租戶所需的精神支柱的伴侶犬及不會危害健康和造成任何滋擾的家庭小寵物(例如已絕育的貓隻、倉鼠及葵鼠)外，公屋屋邨嚴禁飼養其他動物(例如豬及猴子)。
- (d) 在制訂公屋屋邨的飼養動物政策時，房委會以構建和諧社區為考慮因素，確保所有公屋居民的不同利益均獲得尊重。房委會將繼續審視現行政策下的安排，當中會考慮到不斷改變的社會狀況。
- (e) 房協會根據本身的政策處理其轄下租住屋邨飼養動物的事宜。房協部分資助出售房屋屋邨的業主立案法團或容許飼養狗隻，而政府當局與房協在檢討於房協專用安置屋邨屬資助出售房屋部分的飼養動物安排時，會考慮到上述安排。

- (f) 至於專用安置屋邨的租用單位部分，雖然該等單位主要為受政府土地清理工作影響的合資格住戶而設，但這些屋邨內如有未被使用的租住單位，房協最終或會將其分配予其他合資格申請人，例如正在輪候房協出租單位的申請人。在考慮這些屋邨的飼養動物政策時，房協需要在社區共融的前提下，尊重不同租戶的權益。
- (g) 考慮到本港的情況、國際趨勢及做法，以及世界動物衛生組織訂立的相關標準，政府當局一直採取多管齊下的方式處理動物福利及管理事宜，包括公眾教育及宣傳計劃，以推廣"做個盡責的寵物主人"的信息；協助動物福利機構為流浪狗推行"捕捉、絕育、放回"計劃；動物領養等。人道處理只是處理流浪動物的方法之一。
- (h) 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會接收由動物主人(包括橫洲居民)交出的狗隻/動物。至於獲接收而被認為適合領養的動物，漁護署會聯絡夥伴動物福利機構，以便市民領養動物。
- (i) 政府當局相信，為動物的福利設想，與其為流浪動物提供長期或暫時的居所，更合適的做法是鼓勵市民領養。政府當局會繼續與動物福利機構緊密聯繫，以加強動物領養的工作，並研究設立動物領養中心的建議。
- (j) 漁護署曾與動物福利機構合作在某些地點推出"捕捉、絕育、放回"試驗計劃，並對協助動物福利機構在其他地點進行這類計劃持開放態度。為推行該等計劃，漁護署會積極協助負責統籌的動物福利機構與相關的區議會溝通，以爭取其支持。政府當局會根據各項因素，考

慮個別地點是否適合推行"捕捉、絕育、放回"計劃。政府當局以橫洲為例，指出待政府當局的土地清理行動展開後，便需要考慮該區是否適合推行該計劃。

- (k) 《防止殘酷對待動物條例》(第 169 章)是一項透過禁止與懲罰殘酷對待動物以保護動物福利的法例。政府當局正檢討該法例，並歡迎市民就該條例提出意見及建議。
- (l) 政府是根據 2017 年適用於收回土地的更新補償金額(而不是任何過去的補償金額)，計算橫洲第 1 期收回私人土地的特惠補償。橫洲第 1 期的公營房屋發展涉及政府收回 79 幅私人土地，而其中 53 幅土地的業權人已接受政府的特惠補償方案。不接受特惠補償方案金額的土地業權人可按照相關條例訂明的規定，向政府提出法定補償申索，列明所申索的金額為何。若未能就申索達成協議，有關的土地業權人或政府可將申索提交土地審裁處，以裁定補償金額。
- (m) 在有關的專用安置屋邨可供入伙前，免經濟狀況審查安置安排下的合資格住戶會獲提供房協出租屋邨或房委會公屋屋邨的一次過過渡單位。該等屋邨其後可供入伙時，合資格住戶可選擇(並非強制性)遷往該等專用安置屋邨。他們獲安置在該等過渡單位前，無須進行入息及資產審查。選擇由過渡單位遷往專用安置屋邨的合資格住戶，稍後會再獲發放住戶搬遷津貼。
- (n) 將會購買專用安置屋邨的資助出售房屋的合資格住戶，將於稍後獲發經折算的核准佔用人特惠津貼，金額為他們在不選擇安置安排的情況下原本可獲發的核准佔用人特惠津貼金額的 83%。

- (o) 根據現行安排，真正務農人士的住用構築物如擁有 1982 年寮屋管制登記號碼/牌照號碼，並受到政府土地清理工作影響，他們可申請短期豁免書，進行農地遷置，在其新的私人農地搭建住用構築物(最高不超過兩層高及面積 400 平方呎)，以繼續耕種。政府當局至今收到橫洲 26 個住戶提出的該類申請。
- (p) 政府當局曾在不同場合解釋，免經濟狀況審查安置安排會以劃一且經加強的一般安排的方式推行，以及不會有其他特別安排，例如考慮到位於偏遠邊境禁區竹園村的特殊情況而只適用於蓮塘/香園圍口岸工程計劃的"平房方案"。

[上午 10 時 25 分，當政府當局為回應團體而發言時，部分團體站起來叫口號。]

4.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錄)。

[下午 12 時 28 分，主席表示他收到張超雄議員提出的一項議案。]

[下午 12 時 53 分，主席將會議由指定的會議結束時間延長 15 分鐘。]

政府當局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

5. 政府當局需要採取以下跟進行動：

- (a) 就團體在會議上提出的意見提供書面回應；
- (b) 就政府當局為推展元朗橫洲公營房屋發展項目第 1 期進行非正式諮詢/遊說會面以收集持份者意見時有否向其職員(包括房屋署職員)發出指引/指示的副本，提供書面回應；若有，提供該等指引/指示的副本；及

- (c) 在 2019 年 2 月 11 日或該日前，確認元朗橫洲公營房屋發展第 2 及第 3 期的工地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的工程可行性研究報告會否及何時備妥，以助小組委員會主席決定是否需要在 2019 年 2 月 27 日(即小組委員會工作期限的屆滿日期)前再舉行會議。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的書面回應透過立法會 CB(1)584/18-19(01)號文件發給委員。)

議案

6. 主席請委員參閱張超雄議員提出的議案，他認為該議案的內容與議程項目相關——

由張超雄議員動議的議案——

橫洲及東北地區發展工程在即，預計數以千計的動物(包括貓狗)面對搬遷而流離失所甚至被毀滅，本委員會促請政府應：

1. 保證受影響動物不被撲殺；
2. 立即全面展開"捕捉、絕育、放回或領養"的工作；
3. 就受發展影響的住戶，放寬公屋飼養狗隻的限制，讓狗隻與飼主一同上樓；
4. 立即評估受影響動物的數量及情況，制訂政策及服務(包括建設領養中心)妥善安置牠們；及
5. 設立跨部門專責小組，制訂長遠動物政策，保障發展區動物的權益。

(譯文)

With the impending development projects in Wang Chau and North East, thousands of animals (including cats and dogs) are expected to face removal and hence be displaced from their homes or even be destroyed. This Subcommittee urges that the Government should:

1. undertake that the affected animals will not be culled;
 2. commence immediately on a full-scale basis the "trap-neuter-return or adopt" work;
 3. relax the restriction on dog keeping in public housing for households affected by the development, so that dogs and their owners can be rehoused together;
 4. assess immediately the number and situation of affected animals, and formulate policies and services (including the construction of adoption centres) for their proper settlement; and
 5. establish an inter-departmental task force for formulating a long-term animal policy to protect the rights of animals in development areas.
7. 主席將議案付諸表決。所有在席議員均對議案投贊成票。主席宣布議案獲得通過。

(會後補註:獲通過的議案措辭於 2019 年 2 月 13 日隨立法會 CB(1)573/18-19(01)號文件發給委員。政府當局對該議案的回應隨立法會 CB(1)613/18-19(01)號文件發給委員。)

小組委員會的未來路向

8. 主席表示,小組委員會為期 12 個月的工作期限將於 2019 年 2 月 27 日屆滿,待接獲政府當局就第 5(c)段的要求提供的答覆後,他會考慮是否需要在工作期限屆滿前舉行一次會議。

(會後補註:秘書處於 2019 年 2 月 15 日透過立法會 CB(1)584/18-19 號文件告知委員,視乎委員是否有其他意見,主席認為小組委員會無需在其工作期限屆滿前舉行會議。截至

2019 年 2 月 27 日，秘書沒有接獲委員提出舉行進一步會議的要求。)

9. 主席表示，小組委員會將於 2019 年 2 月之後向房屋事務委員會匯報其工作。委員對此安排並無異議。

(會後補註：小組委員會的報告於 2019 年 4 月 9 日隨立法會 CB(1)857/18-19 號文件提交房屋事務委員會。)

II. 其他事項

10.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1 時 10 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19 年 5 月 3 日

房屋事務委員會
跟進橫洲發展項目事宜小組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過程

日期：2019 年 2 月 1 日(星期五)

時間：上午 9 時 15 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2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處理受橫洲發展項目所影響的動物的安排及相關政策事宜			
000515 – 000930	主席	開場白	
第一節			
000931 – 001256	主席 香港愛護動物協會	陳述意見 [立法會 CB(1)516/18-19(01) 及 CB(1)574/18-19(01)號文件]	
001257 – 001616	主席 Give Dogs A Home	陳述意見 [立法會 CB(1)574/18-19(02)號文件]	
001617 – 001914	主席 吉秋爽女士	陳述意見	
001915 – 002232	主席 陳靖怡小姐	陳述意見	
002233 – 002550	主席 劉彥昭先生	陳述意見	
002551 – 002747	主席 余佩芸小姐	陳述意見	
002748 – 003036	主席 祝嘉樂先生	陳述意見	
003037 – 003400	主席 區國權先生	陳述意見	
003401 – 003743	主席 伍靜嫻小姐	陳述意見	
003744 – 004143	主席 歐陽元先生	陳述意見	
004144 – 004547	主席 鄧貴蓮小姐	陳述意見	
004548 – 004745	主席 黃橋根先生	陳述意見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4746 – 005058	主席 張貴財先生	陳述意見	
005059 – 005421	主席 黃浩銘先生	陳述意見	
005422 – 005736	主席 陳秉鳳小姐	陳述意見	
005737 – 010135	主席 陳嘉燊先生	陳述意見	
010136 – 011440	主席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就團體的意見所作的回應	
011441 – 011950	主席 鄭松泰議員 政府當局	鄭松泰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回應受橫洲發展影響居民就其狗隻/動物的安排提出的訴求，考慮到受影響居民視其飼養的動物為家庭一分子，並應獲准繼續與他們同住於公營房屋內。 鄭松泰議員詢問—— (a) 政府當局進行相關的清拆前凍結人口調查時，有否記錄橫洲受影響住戶飼養的動物數目；及 (b) 橫洲的狗隻/動物數目。 政府當局表示—— (a) 2015 年 10 月在橫洲進行的清拆前凍結人口調查是為受影響住戶及其寮屋進行登記的行動，狗隻/動物不包括在內； (b) 約有 200 隻領有牌照的狗隻的登記住址位於橫洲，而該等登記住址未必是這些狗隻的實際住址；及 (c) 政府當局沒有就某個地區(例如受其土地發展項目影響的地區)的狗隻/動物進行調查。 鄭松泰議員及主席詢問政府當局會否就受其土地發展項目影響的地區的狗隻/動物重新進行調查。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現時沒有這類計劃。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11951 – 012637	主席 張超雄議員 政府當局	張超雄議員認為—— (a) 政府當局應就將會受其土地發展項目影響的動物編製統計數字，並於規劃項目時注意到該等項目對動物的影響；及 (b) 政府當局應制訂適當的措施，處理受其土地發展項目影響的住戶飼養的狗隻/動物，原因是這些住戶是被迫搬離居住的鄉村，而狗隻/動物是其家庭一分子。 政府當局表示—— (a) 政府當局十分重視動物福利，並已推行既定措施管理流浪動物，例如"捕捉、絕育、放回"計劃；及 (b) 用以安置橫洲受影響合資格住戶的過渡單位，是位於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租住公屋("公屋")或香港房屋協會("房協")租住屋邨內的房屋單位，而在制訂這些屋邨的飼養動物政策時，房委會及房協需要營造和諧社區，使所有居民的不同利益均獲得尊重。	
012638 – 013237	主席 毛孟靜議員 政府當局	毛孟靜議員認為—— (a) 政府當局/房委會按個別個案的情況處理受橫洲發展影響居民在公共屋邨飼養動物的要求，做法並不理想； (b) 這些動物是受影響居民家庭一份子；及 (c) 政府當局應制訂妥善的政策，保障受其土地發展項目影響的動物的福利，以免牠們被人道處理。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政府當局表示—— (a) 遷入公營房屋的受影響居民必須遵從公共屋邨的飼養動物政策；及 (b) 除了在可暫准原則下獲批的狗隻、引路犬及伴侶犬外，房委會/房協現時會按個別個案的情況考慮居民提出飼養其他動物的要求。	
013238 – 013721	主席 郭家麒議員 政府當局	郭家麒議員認為受橫洲發展影響的住戶是被迫遷離居住的鄉村，以及政府當局應為這些住戶飼養的動物作出適當的安排。 郭家麒議員詢問希望飼養伴侶犬作為精神支柱的住戶須符合甚麼要求，以及有關當局會否協助這些住戶達至這些要求。 政府當局表示，有需要飼養伴侶犬作精神支柱的房委會租戶須獲醫生證明，而房屋署可在申請過程中向這些住戶提供協助。	
013722 – 014654	主席 梁志祥議員 政府當局	梁志祥議員認為，由於未來數年政府當局會在本港推展各項土地發展項目，當局應研究制訂政策，專門處理遷往公共屋邨的受影響住戶提出飼養動物的要求。 梁志祥議員詢問—— (a) 政府當局如何處理有關在專用安置屋邨飼養動物的要求； (b) 為何橫洲發展項目是基本工程計劃乙級項目而不是甲級項目；及 (c) 政府當局會否採取更寬鬆的做法，處理住戶提出在其新的私人土地搭建住用構築物，以恢復小規模種植活動的要求。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政府當局表示—— (a) 參考房協部分現時容許飼養狗隻的資助出售房屋屋邨的例子，政府當局及房協在檢討房協專用安置屋邨的飼養寵物安排時，會考慮相關安排； (b) 政府當局是根據立法會通過的原則將基本工程項目分級，而由於橫洲發展並非新發展區項目，因此不是甲級工程； (c) 地政總署會根據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提供的專業意見，考慮申請農地遷置的受影響村民是否真正務農人士；及 (d) 政府當局已向約 20 個申請農地遷置的住戶解釋相關政策，而漁護署已探訪當中約 10 個住戶，並要求他們提供補充資料。	
014655 – 015250	主席 鄭俊宇議員 政府當局	鄭俊宇議員認為—— (a) 政府當局應制訂全盤的政策，處理及接收受其發展清拆行動影響的動物；及 (b) 漁護署轄下動物管理中心應為其接收的動物提供領養服務，以免這些動物被人道處理。 政府當局表示，財務委員會已於 2019 年 1 月 25 日批准政府當局的財務建議，即開立一筆為數 10 億元的承擔額，用以成立資助計劃，支援非政府機構在空置政府用地推行值得支持的項目，而興建動物領養中心便是該等用地其中一個可能用途。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鄭俊宇議員認為—— (a) 政府當局提及的資助計劃會支援多項措施，而將會撥給動物福利措施的款項未必足以處理受政府當局的土地發展項目影響的大量動物；及 (b) 政府當局應加強現有動物管理中心的設備，以配合提供動物領養服務。 政府當局備悉委員對於有需要接收受其土地發展項目影響的動物的意見，並會通盤考慮此事。	
015251 – 020352	主席 香港愛護動物協會 Give Dogs A Home 區國權先生 伍靜嫻小姐 歐陽元先生	應主席請，團體提出進一步的意見。	
020353 – 020429	主席	主席要求政府當局就團體在會議席上提出的意見提供書面回應。	政府當局須採取會議紀要第 5(a) 段所載的跟進行動。
第二節			
021100 – 021414	主席 動物友善政策關注小組	陳述意見 [立法會 CB(1)533/18-19(02)號文件]	
021415 – 021715	主席 吳君倩小姐	陳述意見	
021716 – 022034	主席 王心龍先生	陳述意見	
022035 – 022348	主席 林梓晴小姐	陳述意見	
022349 – 022706	主席 謝欣然小姐	陳述意見	
022707 – 023000	主席 何潔泓小姐	陳述意見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23001 – 023312	主席 NENT Animal Rangers	陳述意見	
023313 – 023621	主席 岑敖暉先生	陳述意見	
023622 – 023932	主席 陳妙珠小姐	陳述意見	
023933 – 024223	主席 張婉麗小姐	陳述意見	
024224 – 024536	主席 陳嘉琳小姐	陳述意見	
024537 – 024844	主席 曾樂欣小姐	陳述意見	
024845 – 025154	主席 朱智鍵先生	陳述意見	
025155 – 025550	主席 橫洲綠化帶發展關注組	陳述意見	
025551 – 030030	主席 Miss Anna CHAN	陳述意見	
030031 – 030357	主席 香港動物福利法(民間草擬)成員—— 唐狗就是寶	陳述意見 [立法會 CB(1)548/18-19(01)號文件]	
030358 – 030748	主席 李耀生先生	陳述意見	
030749 – 031021	主席 橫洲動物關注組	陳述意見	
031022 – 031326	主席 可持續發展關注組	陳述意見	
031327 – 031643	主席 環保觸覺	陳述意見	
031644 – 032718	主席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就團體的意見所作的回應	
032719 – 032844	主席 所有在席議員	張超雄議員動議議案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32845 – 033259	主席 毛孟靜議員 政府當局	毛孟靜議員認為，家居動物福利政策主要屬於食物及衛生局("食衛局")的職權範圍，食衛局相關代表亦應出席會議，回應委員就此課題提出的問題。主席詢問食衛局是否負責制訂政策以處理受新發展區項目影響的家居動物的政策局。 政府當局表示—— (a) 出席會議的政府官員是政府當局的代表，負責就關乎討論項目的事宜聽取公眾意見，並與委員討論；及 (b) 運輸及房屋局("運房局")會就小組委員會提出的相關關注事項，繼續與食衛局密切聯繫。 毛孟靜議員詢問，對於橫洲受影響住戶在遷入公共屋邨前應採取甚麼行動處理其動物，政府當局有何意見。 政府當局表示，漁護署正與動物福利機構合作加強鄉郊地區的動物絕育工作，以應對動物數目上升的問題。	
033300 – 033728	主席 鄭松泰議員 政府當局	鄭松泰議員認為—— (a) 政府當局應就將會受到政府當局的土地發展項目影響的動物編製統計數字，包括受新發展區項目影響的動物，以及運房局應向相關政策局(例如發展局及食衛局)轉達委員對此事的意見；及 (b) 受土地發展項目影響及被受影響住戶遺棄的狗隻可能會被附近的狗房接收，當這些狗房的運作日後亦受到政府當局的發展清拆行動影響時，可能會引起問題。 政府當局表示，運房局會就鄭議員提出的事項與食衛局聯絡。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33729 – 034128	主席 鄭俊宇議員 政府當局	鄭俊宇議員認為—— (a) 動物管理中心無法配合提供動物領養服務，以及政府當局主要採用人道處理方式解決被遺棄/流浪狗隻問題的做法並不理想；及 (b) 政府當局應制訂及與立法會相關委員會商討全盤的政策及安排，以保護在將會受其土地發展項目影響的地區的動物，並應處理該等項目對動物及飼養動物的住戶的影響。 政府當局備悉鄭議員的意見，並會適當地作出跟進。.	
034129 – 034749	主席 政府當局	主席詢問橫洲第 1 期發展涉及的狗隻數目，並建議相關政府部門找出飼養這些狗隻的住戶，以及這些住戶選擇的安置安排。 政府當局表示—— (a) 橫洲第 1 期約有 80 隻領有牌照的狗隻；及 (b) 這些領有牌照的狗隻的登記住址與其實際住址可能有別，而政府當局會在切實可行的範圍內跟進主席的建議。 主席詢問政府當局會否及如何改善動物領養服務及增加會被領養的動物數目，以應付未來數年將會受其土地發展項目影響的大量動物的需要。 政府當局表示—— (a) 漁護署現時正與 17 個夥伴動物福利機構合作，並期望與更多動物福利機構合作，以改善動物領養服務；及 (b) 動物是否適合領養，是影響被領養動物數目的因素。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主席認為—— (a) 時間及資源上的限制，可能會削弱就動物是否適合領養進行的評估的可靠性；及 (b) 政府當局應增加現有 4 間動物管理中心的設施，以配合提供動物領養服務。 政府當局表示—— (a) 政府當局在評估動物是否適合領養時與動物福利機構緊密合作，並於進行評估時考慮到相關的國際做法及獸醫的意見；及 (b) 4 間動物管理中心負責預防狂犬病、動物檢疫及執行相關法例的工作，現時中心的設施並不包括為市民提供動物領養服務。	
034750 – 035128	主席 政府當局 NENT Animal Rangers	應主席邀請，團體提出進一步的意見，政府當局則回應有關意見。	
035129 – 035309	主席	主席表示—— (a) 政府當局制訂的現行政策及安排，未能有效保護受土地發展項目影響動物的福利；及 (b) 政府當局應研究制訂全盤的政策，而不是只依賴非政府機構處理該等問題。	
035310 – 035919	主席 所有在席議員	小組委員會的未來路向 主席要求政府當局—— (a) 就政府當局為推展元朗橫洲公營房屋發展項目第 1 期進行非正式諮詢/	政府當局須採取會議紀要第 5(b) 及 (c) 段所載的跟進行動。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遊說會面以收集持份者意見時有否向其職員(包括房屋署職員)發出指引/指示的副本，提供書面回應；若有，提供該等指引/指示的副本；及 (b) 在 2019 年 2 月 11 日或該日前，確認元朗橫洲公營房屋發展第 2 及第 3 期的工地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的工程可行性研究報告會否及何時備妥，以助小組委員會主席決定是否需要在 2019 年 2 月 27 日(即小組委員會工作期限的屆滿日期)前再舉行會議。	

(會後補註：香港愛護動物協會進一步的意見書及 Give Dogs a Home 的意見書於 2019 年 2 月 13 日分別隨立法會 CB(1)574/18-19(01)及(02)號文件以電子方式送交委員。)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19 年 5 月 3 日